附件2：

重庆市綦江区环境应急管理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组织编制修订有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街镇和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的区级部门以及企事业单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辖区企事业单位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备案工作。

2.负责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体系，组织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3.负责开展环境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环境事件风险的预测、预报、预警工作。

4.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事故调查、应急处置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与跨流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

5.参与辖区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污染损失评估和存在环境安全隐患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组织开展环境应急管理培训和能力建设工作。

7.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綦江区环境应急管理中心为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所属公益一类的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4名，其中科级领导职数1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20.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0.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2020年减少5.81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公休假补助减少4.77万元、本年基本支出增加11.71万元、本年项目支出减少12.7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20.1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5.2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5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5.81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公休假补助减少4.77万元、本年基本支出增加11.71万元、本年项目支出减少12.75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0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07万元，比2020年减少5.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07万元，比2020年增加7.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28万元，比2020年减少12.75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不必要的项目支出等，主要用于环境应急演练等重点工作。

重庆市綦江区环境应急管理中心2021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3.5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3.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0年年初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3.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减少了一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安排公车购置。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8万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0年12月，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用车1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税静 联系方式：023-48658249